

新聞稿

中遠海運港口宣布出售多個港口資產權益 及可能出售太倉碼頭及江蘇石化碼頭

致力於優化在長江三角洲地區的碼頭組合並提高盈利能力

香港 – 2019 年 9 月 20 日 –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港口」或「本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199），全球領先的港口營運商，宣佈於 2019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上港集團(香港)(作為買方)訂立龍潭購股協議、遠揚購股協議及張家港購股協議，內容分別有關買賣本公司於南京龍潭碼頭(透過龍潭項目公司)、揚州遠揚碼頭(透過遠揚項目公司及張家港項目公司)及張家港碼頭(透過張家港項目公司)之間接權益。該等購股協議項下預計可合共回籠約 23.2 億人民幣的資金，包括約人民幣 10.6 億元(相等於約 11.8 億港元)的銷售代價，及回收於 2019 年 8 月 31 日，這些碼頭合共結欠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應付賬款的未償還金額為約 12.6 億人民幣。此次出售港口資產權益是因應地區產業發展變化，南京龍潭碼頭、揚州遠揚碼頭及張家港碼頭對本公司的盈利貢獻較小，吞吐量相對較低。本公司將繼續優化在長江三角洲地區的碼頭組合，加強南通通海碼頭和 CSP 武漢碼頭的發展，繼續致力於打造長江三角洲地區的樞紐港。

於該等購股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擁有任何該等目標公司、南京龍潭碼頭、揚州遠揚碼頭及張家港碼頭之任何權益。龍潭項目公司、遠揚項目公司、張家港項目公司、揚州遠揚碼頭及張家港碼頭於該等交易後各自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南京龍潭碼頭不再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根據龍潭購股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龍潭銷售股份(佔龍潭項目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 100%)，買賣龍潭銷售股份之代價為約人民幣 367,306,000 元(相等於約 406,607,000 港元)。於 2019 年 8 月 31 日，龍潭項目公司及南京龍潭碼頭合共結欠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應付賬款的未償還金額為約 27,000,000 美元(相等於約 214,000,000 港元)。

根據遠揚購股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遠揚銷售股份(佔遠揚項目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 100%)，買賣遠揚銷售股份之代價為約人民幣 316,039,000 元(相等於約 349,855,000 港元)。於 2019 年 8 月 31 日，上海中遠海運港口投資有限公司及中遠海運港口發展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以及中遠海運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海運之附屬公司)向揚州遠揚碼頭提供的遠揚貸款中有未償還金額合共人民幣 835,500,000 元(相等於約 925,000,000 港元)。此外，遠揚項目公司及揚州遠揚碼頭合共結欠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應付賬款的未償還金額為約 26,000,000 美元(相等於約 201,000,000 港元)。

根據張家港購股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張家港銷售股份(佔張家港項目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 100%)，買賣張家港銷售股份之代價為約人民幣 380,774,000 元(相等於約 421,517,000 港元)。於 2019 年 8 月 31 日，張家港項目公司及張家港碼頭合共結欠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應付賬款的未償還金額為約 7,000,000 美元(相等於約 56,000,000 港元)。

此外，本公司亦有意出售其於太倉碼頭及江蘇石化碼頭之全部間接權益。於 9 月 18 日，本集團並未就該等出售事項訂立任何協議。

中遠海運港口主席馮波鳴表示：「該等交易符合本公司的戰略計劃，即出售資產以實現資金回流，為未來發展增添動力。本公司旨在改善資產質素，優化國內碼頭組合並提升其營運效率。出售多個吞吐量及盈利貢獻相對較小之港口資產的權益將有助進一步精簡碼頭組合及提高盈利能力。本公司銳意在全球打造控股碼頭網絡，同時強化港口及碼頭業務的控制力和管理能力。本公司相信，本次交易可改善本公司在長江三角洲的碼頭組合的整體質素，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釋義

「龍潭購股協議」指本公司與買方就買賣龍潭銷售股份於 2019 年 9 月 18 日訂立之購股協議

「遠揚購股協議」指本公司與買方就買賣遠揚銷售股份於 2019 年 9 月 18 日訂立之購股協議

「張家港購股協議」指本公司與買方就買賣張家港銷售股份於 2019 年 9 月 18 日訂立之購股協議

「龍潭項目公司」指中遠碼頭(南京)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遠揚項目公司」指中遠碼頭(揚州)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張家港項目公司」指 Win Hanverky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南京龍潭碼頭」指南京港龍潭集裝箱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龍潭項目公司持有其 16.14%股份

「揚州遠揚碼頭」指揚州遠揚國際碼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遠揚項目公司持有其 51%股份，張家港碼頭持有其 9%股份

「張家港碼頭」指張家港永嘉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張家港項目公司持有其 51%股份

「本集團」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中遠海運」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一家國有企業

「太倉碼頭」指太倉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上海中遠海運港口持有其 39.04%股份

「江蘇石化碼頭」指江蘇長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中遠海運港口發展持有其 30.40%股份

關於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http://ports.coscoshipping.com>)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9）是全球領先的港口運營商，其碼頭組合遍佈中國沿海五大港口群、東南亞、中東、歐洲、南美洲及地中海等。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遠海運港口在全球37個港口營運及管理288個泊位，其中197個為集裝箱泊位，總年處理能力達約1.1億標準箱。中遠海運港口之控股股東為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母公司為全球最大的綜合航運企業集團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

新聞垂詢：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吳煒基

嚴冰琪



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

電話：2809-8131

傳真：2907-6088

電子郵箱：ricky.ng@coscoshipping.com

投資者關係部副經理

電話：2809-8170

傳真：2907-6088

電子郵箱：shirley.yan@coscoshipping.com